

第一節 「見習 vs. 實習」 (“clerkship vs. internship”、“clinical rotation”)

吳祥輝：「三、四年級的「實習」，史丹佛(北美)稱為 Clerkship，波茲南(歐洲)稱為 Clinical Rotation。其實完全相同，都是「實習」。」

過去台灣的醫學師生們長久習慣於知識講授，有「見習」(clerk)和「實習」(intern)之分，五、六兩年「見習」，只看不做(learning by observation)，學生站在一旁觀察教師的臨床工作，教師很少放手給予扶持，缺少在床邊直接觀察學生做、給予回饋、討論的機會。因此，教育部醫學教育委員會 2003 年四月醫學教育白皮書明示廢止見習制度。

這樣的「歷史記憶」使國人面對國際間臨床教育名詞"clerkship(見習) and internship(實習)"產生頗多爭議，在國外"clerkship and internship"是以畢業時間劃分，而不是指訓練方式，不是指一個用「看的」、一個用「做的」。在美國，醫學院畢業後稱為internship，¹乃具備MD畢業證書，在臨床教師指導之下直接照顧病人，類似台灣的PGY-1，而畢業前都稱為clerkship，畢業前有各種訓練方式，好的臨床訓練甚至結合基礎臨床與人文教育於實際病人照護中，見習的真意是「讓病人確認此學生為醫療團隊之一成員」，見習不是用「看的」，也無法用教學時數、學分數、值班數或如何寫病歷可以一窺究竟。

吳祥輝：「根據『波蘭醫學教育水準國家法令規定第 54 號公報』，波蘭醫學院必修基礎醫學和臨床醫學課程科目為 275 學分。比照台大醫學系課程規定，必修基礎醫學和臨床醫學課程科目為 253 學分。也看不出波蘭醫學院的「英語班」比台灣醫學院的學程少了什麼。」

¹ Wikipedia